

证券代码：301118

证券简称：恒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2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6月24日在衡阳市松木经济开发区上倪路湖南恒光化工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因时间紧迫，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立祥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

置换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7日